

索引号:	11220000013544541J/2021-03102	分类:	勘察设计管理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	成文日期:	2021 年 07 月 02 日
标题:	关于转发《城市信息模型（CIM）基础平台技术导则》（修订版）的通知		
发文字号:	吉建设〔2021〕5 号	发布日期:	2021 年 07 月 14 日

关于转发《城市信息模型（CIM）基础平台技术导则》（修订版）的通知

吉建设〔2021〕5 号

各市（州）建委(住房城乡建设局), 长白山管委会住房城乡建设局, 长春新区城乡建设和管理委员会, 梅河口市住房城乡建设局, 各县（市）住房城乡建设局:

现将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城市信息模型（CIM）基础平台技术导则〉（修订版）的通知》(建办科[2021]21 号)转发给你们。请各地按标准要求建设城市信息模型（CIM）基础平台。

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21 年 7 月 2 日